

# 灵武市民政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灵政办发【2017】201 号文件要求，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，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。现将民政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 一、概述

2017 年度，市民政局依据本单位职能，认真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及省统计局的有关要求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和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公众期盼，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，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为目标，认真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工作，强化制度机制建设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，更好地发挥信息公开对建设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的促进作用，积极、有序、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实现了政府信息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受理、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等工作的一体化管理。截至 2017 年底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**1. 加强领导，明确职责。**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各科室负责人亲自落实，经办

人员具体承办的四级责任体系，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。

**2. 加强制度建设和基层基础建设。**2017年，我局切实加强政府信息日常管理工作，积极主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维护、更新和报送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；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依法明确公开属性；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建设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；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在促进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

**3. 认真学习贯彻《条例》及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文件。**我局以会代训认真组织学习《条例》和国务院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相关文件，全体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所增强，并组织相关人员按时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议。

## **二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**

依据当前民政局实际工作情况，对涉及的社会救助、扶贫开发、政策解读等重点工作，及时发布工作动态。根据灵武市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中重点涉及的社会救助方面，加大了社会困难群众救助信息公开力度，将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医疗救助、临时救助等信息主动全面公开，全年共计主动公开社会救助类信息131条。在部门文件当中公开了申请低保、特困供养、临时救助、医疗救助等办法，让群众能够及时了解掌握申请条件。

## **三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2017 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1 条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分类：机构职能 1 条，扶贫工作 2 条，部门文件 22 条，政策解读 1 条，社会救助 131 条，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3 条，工作动态信息 61 条。

#### **四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**

2017 年未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要求。

#### **五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举报投诉情况**

2017 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而引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及举报投诉等情况。

#### **六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**

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的公开。我局共承接灵武市人大议案 1 项（关于建设金色港湾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议案）、灵武市政协委员提案 2 项（关于建立完善街道门牌号的提案、关于加强特殊青少年群体帮扶工作的提案）。现均已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，并进行了答复。

#### **七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18 年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**

1. 存在的问题。一是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进一步深化。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齐全，方式还比较单一，需进一步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建设。三是政务公开内容不及时。四是公开内容不规范，栏目不对应。

2. 改进措施及计划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深入剖析，研究对策，2018 年将采取以下措施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一是提高服务意识，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。实现公共服务新观念，把人民视为服务对象，向社会公众提供优

质、高效的信息服务，同时，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保障公民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的实现。二是要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。进一步完善公开目录和指南。重点公开救灾、优抚安置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等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、制度制定和落实情况，以及重点建设项目情况的信息公开。三是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机制建设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健全信息公开资料更新机制，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指导机制。四是进一步扩展公开渠道。进一步加强对政府门户网站中涉及民政事务的建设和管理，把政府信息公开、网上办事、政民互动作为电子政务建设的重点。根据人民群众需求丰富网站，充分发挥民政门户网站政策宣传、民心互动、便民利民的作用。

灵武市民政局

2018年1月2日

附件 1

## 灵武市民政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——	221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条	221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——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221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31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——	
(一)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(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)	次	0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——	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0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0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——	
(一) 收到申请数	件	0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(二) 申请办结数	件	0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(三) 申请答复数	件	0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——	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0
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1
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1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
2. 兼职人员数	人	1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	万元	0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——	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0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2